

证券代码:600728 证券简称:佳都科技 公告编号:2024-003
**佳都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十届监事会
2024年第一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佳都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十届监事会2024年第一次临时会议于2024年1月12日以电子邮件方式通知到各位监事。会议于2024年1月15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公司共有监事3人,参与表决3人,参加本次会议的监事超过全体监事的半数,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及《佳都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经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在不影响募集资金正常使用的前提下,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上述事项符合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的有关规定,没有与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计划相抵触,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实施,也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因此,监事会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116,000.00万元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择机、分阶段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低风险、保本型的理财产品(包括但不限于协定存款、结构性存款、通知存款、银行保本型理财产品、金融机构的收益凭证、大额存单等),使用期限自董事会批准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04)。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特此公告。

佳都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4年1月15日

证券代码:600728 证券简称:佳都科技 公告编号:2024-004

**佳都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
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 闲置募集资金管理预计金额: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额度不超过116,000.00万元(额度预计考虑闲置募集资金最高额度),在该额度范围内,资金可循环滚动使用。
- 现金管理投资类型:安全性高、流动性好、低风险、保本型的理财产品。
- 现金管理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有效。
- 履行的审议程序:第十届董事会2024年第一次临时会议、第十届监事会2024年第一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佳都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批复》(证监许可[2022]2257号)的核准,佳都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以非公开发行股票方式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396,334,048股,每股面值1.00元,每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4.61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1,827,099,961.28元,扣除发行费用人民币12,983,674.43元(不含增值税)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1,814,116,286.85元。

上述资金已于2023年1月16日到位,业经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出具了天职字[2023]2189号《验资报告》。

为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公司及共同实施募投项目的全资子公司已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并与保荐机构、存放募集资金的商业银行签署《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

二、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概况

(一)现金管理的目的

佳都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本着股东利益最大化原则,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在不影响募集资金正常使用的前提下,合理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择机、分阶段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低风险、保本型的理财产品(包括但不限于协定存款、结构性存款、通知存款、银行保本型理财产品、金融机构的收益凭证、大额存单等),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增加公司收益。

(二)资金来源

本次闲置募集资金来源为暂时闲置募集资金。

根据《佳都科技2022年度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预案(第二次修订稿)》披露的募投项目及募集资金使用计划,并结合公司实际的募集资金净额,经公司第十届董事会2023年第一次临时会议决议调整,扣除发行费用后,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募投项目及募集资金使用计划如下:

序号	项目名称	预计投资总额	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累计投入募集资金余额(扣除发行费用)
1	数字孪生核心技术及开放平台研发项目	90,645.28	65,016.89	48,564.63
2	新一代轨道交通数字化系统研发及产业化项目	148,071.24	99,593.93	42,889.87
3	面向车辆检修的新一代轨道交通数字化系统研发及产业化项目	35,673.44	20,760.50	20,162.15
4	全国销售服务体系升级建设项目	51,380.60	47,076.76	15,371.98
5	补充流动资金	99,000.00	99,000.00	54,423.00
合计		424,774.57	331,448.08	181,411.63

由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需要一定周期,根据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际建设进度,在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不影响公司正常生产经营及确保资金安全的情况下,公司将合理利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

(三)本次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基本情况

公司拟使用闲置募集资金不超过116,000.00万元进行现金管理,现金管理额度预计考虑募集资金账户中闲置资金最高额度,现金管理须符合以下条件:

- 1.投资的产品须符合以下条件:
安全性高,满足保本要求,产品发行主体能够提供保本承诺;流动性好,不得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正常使用。
- 2.投资产品种类:包括但不限于协定存款、结构性存款、通知存款、银行保本型理财产品、金融机构的收益凭证、大额存单等。
- 3.决议有效期: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有效。
- 4.投资产品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
- 5.购买额度:闲置募集资金不超过116,000.00万元。
- 6.实施方式:以公司及全资子公司名义进行,董事会授权公司经营管理层在规定的额度范围内行使相关投资决策权并签署相关文件。

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滚动使用。上述投资产品不得用于质押,产品专用结算账户不得存放非募集资金或用作其他用途,开立或注销产品专用结算账户的,公司将及时报上海证券交易所备案并公告。

(四)公司对募集资金现金管理相关风险的内部控制

1.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按照决策、执行、监督职能相分离的原则建立健全对外投资的审批和执行程序,审慎评估每笔现金管理的风险,健全内部风险控制措施,确保现金管理有效开展和规范运行,确保理财资金安全。

2.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和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三、对公司的影响

1.公司及全资子公司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是在保障正常募集资金使用的情况下进行的,不影响公司及全资子公司募投项目的实施。

2.通过适度的现金管理,有利于提高闲置募集资金的收益,为公司和股东获取更多的投资回报。

四、风险提示

本次公司及全资子公司进行现金管理,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有保本约定的产品,属于低风险投资产品,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财政及货币政策的影响较大,不排除该项投资收益可能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提醒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五、履行的审议程序及专项意见说明

(一)审议程序

公司于2024年1月15日召开第十届董事会2024年第一次临时会议和第十届监事会2024年第一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在不影响募集资金正常使用的前提下,使用不超过116,000.00万元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择机、分阶段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低风险、保本型的理财产品(包括但不限于协定存款、结构性存款、通知存款、银行保本型理财产品、金融机构的收益凭证、大额存单等),使用期限自董事会批准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该事项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监事会意见

监事会认为,在不影响募集资金正常使用的前提下,使用部分暂时闲置

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上述事项符合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的有关规定,没有与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计划相抵触,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实施,也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因此,监事会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116,000.00万元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择机、分阶段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低风险、保本型的理财产品(包括但不限于协定存款、结构性存款、通知存款、银行保本型理财产品、金融机构的收益凭证、大额存单等),使用期限自董事会批准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

(三)保荐机构核查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公司本次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事项已经公司第十届董事会2024年第一次临时会议及第十届监事会2024年第一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履行了必要的审批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有利于提高公司募集资金使用效益,不会影响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实施,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

综上,保荐机构对公司本次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事项无异议。

- 六、备查文件
- 1.《佳都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十届董事会2024年第一次临时会议决议》;
 - 2.《佳都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十届监事会2024年第一次临时会议决议》;
 - 3.《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佳都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核查意见》。
- 特此公告。

佳都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1月15日

证券代码:600728 证券简称:佳都科技 公告编号:2024-005

**佳都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预计2024年度使用自有资金
进行委托理财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 委托理财受托方:具有合法经营资质的金融机构
- 委托理财预计金额:自有资金委托理财单日最高余额不超过27.00亿元,在该额度范围内,资金可循环滚动使用,任一时点投资余额不得超过上述投资额度。
- 委托理财投资类型:银行、银行理财产品、券商、基金和信托等金融机构发行的中等及以下风险等级的理财产品或国债逆回购,其中中等风险额度不超过4.00亿元。
- 委托理财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
- 履行的审议程序:经公司2024年1月15日召开的第十届董事会2024年第一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 重要风险提示:公司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用于购买中低风险等级、流动性好的金融机构理财产品,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财政及货币政策的影响较大,不排除投资产品可能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

一、使用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概况

(一)委托理财目的

佳都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根据自有资金情况,为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在不影响业务经营正常使用的情况下,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使用暂时闲置自有资金择机、分阶段进行委托理财。

(二)资金来源为闲置自有资金。

(三)委托理财产品的的基本情况

公司使用闲置自有资金投资的产品须符合以下条件:

- 1.投资产品种类:银行、银行理财产品、券商、基金和信托等金融机构发行的中等及以下风险等级的理财产品、国债逆回购。
 - 2.购买额度:总额度不超过人民币27.00亿元,其中中等风险额度不超过4.00亿元。在该额度范围内,资金可循环滚动使用。
 - 3.购买期间:投资产品到期日需在决议有效期内,单次购买持有最长不超过12个月。
 - 4.风险:中等及以下风险等级。
 - 5.决议有效期: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
 - 6.实施方式:委托理财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名义进行,董事会授权公司经营管理层在规定的额度范围内行使相关投资决策权并签署相关文件。
- (四)委托理财受托方

公司将选择信用评级较高、履约能力较强的金融机构进行合作。委托理财受托方与公司之间不存在产权、资产、债权债务等方面的关系,不构成关联交易。

(五)公司对委托理财相关风险的内部控制

- 1.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以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主要投资安全性高、流动性强、稳健型的理财产品,总体风险可控。
 - 2.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按照决策、执行、监督职能相分离的原则建立健全对外投资的审批和执行程序,审慎评估每笔理财的风险,健全内部风险控制措施,确保委托理财有效开展和规范运行,确保理财资金安全。
 - 3.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和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 二、对公司的影响
- 1.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是在保障正常生产经营资金需求的前提下实施的,不影响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日常资金正常周转需要,不会影响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开展。
- 2.适度的购买理财产品,有利于提高闲置自有资金的收益,为公司和股东获取更多的投资回报。

三、风险提示

公司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用于购买中低风险等级、流动性好的金融机构理财产品,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财政及货币政策的影响较大,不排除投资产品可能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

四、履行的审议程序

公司董事会于2024年1月15日召开第十届董事会2024年第一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预计2024年度使用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议案》,该事项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五、备查文件

- 1.《佳都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十届董事会2024年第一次临时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佳都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1月15日

证券代码:600728 证券简称:佳都科技 公告编号:2024-002

**佳都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十届董事会
2024年第一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佳都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十届董事会2024年第一次临时会议于2024年1月12日以电子邮件方式通知到各位董事。会议于2024年1月15日以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公司共有董事8人,参与表决8人,参加本次会议的董事超过全体董事的半数,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及《佳都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经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同意在不影响募集资金正常使用的前提下,使用不超过116,000.00万元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择机、分阶段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低风险、保本型的理财产品(包括但不限于协定存款、结构性存款、通知存款、银行保本型理财产品、金融机构的收益凭证、大额存单等),使用期限自董事会批准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

表决结果: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04)。

二、关于预计2024年度使用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同意根据自有资金情况,在不影响业务经营正常使用的情况下,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使用暂时闲置自有资金择机、分阶段进行委托理财(投资种类包含银行、银行理财产品、券商、基金和信托等金融机构发行的中等及以下风险等级的理财产品、国债逆回购),总额度不超过人民币27.00亿元,其中中等风险额度不超过4.00亿元,使用期限自董事会批准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

表决结果: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预计2024年度使用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05)。

特此公告。

佳都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1月15日

